

附件二、臺南市淨零分階段管制目標

臺南市於 111 年 6 月發布 2050 臺南淨零路徑，未來 30 年將聚焦能源轉型、低碳綠色運輸、住商能效提升、循環經濟綠色生活等四大面向落實減碳，由各主政機關或執行機關共同訂定本市 53 項指標及 2025 年、2030 年、2040 年及 2050 年目標，如表 10 所示。

表 10、臺南市淨零分階段管制目標彙整

項次	指標	2025 年 目標	2030 年 目標	2040 年 目標	2050 年 目標	執行單位
一、能源轉型指標：						
1.1	再生能源設置容量	達 3.25GW	達 4.5GW	達 7GW	達 10GW	經發局
1.2	增設陽光社區	20%	30%	40%	50%	經發局
1.3	輔導畜牧場沼氣再利用	30%	60%	80%	100%	農業局
1.4	住商部門用電(109 為基期)	減少 1%	減少 2%	減少 3%	減少 5%	經發局
1.5	公部門用電(109 為基期)	減少 1%	減少 2%	減少 4%	減少 6%	秘書處
1.6	工業鍋爐脫煤	2023 年 全面脫煤	-	-	-	經發局
1.7	民生用電使用綠電佔比	70%	80%	90%	100%	經發局
1.8	產業能源轉型	製造產業逐 批汰換製程 設備，電力 消費 10% 使用綠電	製造產業逐 批汰換製程 設備，電力 消費 15% 使用綠電	產業示範導 入低碳製程	產業全面汰 換設備，全 面導入低碳 製程	經發局
1.9	本市用電大戶設置綠電執行率	95%	96%	98%	100%	經發局

1.10	採用高效率熱泵或氫能鍋爐	2023 全面脫煤	50%	70%	100%	經發局
1.11	輔導碳盤查	150 家	300 家	600 家	100%	環保局
1.12	碳抵換	8 案	20 案	50 案	80 案	環保局
1.13	年度總用電量節電(104 為基期)	節電 1%	年度總用電量節電 1%	年度總用電量節電 1%	年度總用電量節電 1%	經發局
1.14	廠商取得能源管理系統標準(ISO 50001)	0.5%廠商取得(約 46 家)	1%廠商取得(約 95 家)	3%廠商取得(約 300 家)	5%廠商取得(約 460 家)	經發局
1.15	取得綠色工廠標章家數	6 家	15 家	35 家	55 家	經發局

二、低碳綠色運輸指標：

2.1	大眾運輸載客量成長	成長 15%	成長 25%	成長 30%	成長 50%	交通局
2.2	台灣好行觀光公車搭乘人次	12 萬人次	15 萬人次	20 萬人次	30 萬人次	觀旅局
2.3	公共自行車使用人次	547 萬人次	703 萬人次	1,000 萬人次	1,500 萬人次	交通局
2.4	綠色運具服務面積	60 平方公里	65 平方公里	75 平方公里	85 平方公里	交通局
2.5	市區公車電動化	50%	100%	-	-	交通局
2.6	公務車輛電動化	40%	100%	-	-	秘書處
2.7	電動汽車登記占比	3%	15%	100%	100%	經發局
2.8	電動機車登記占比	6%	8.5%	15.5%	22.5%	環保局
2.9	擴增捷運路網	0 公里	0 公里	66.6 公里	99.4 公里	交通局

2.10	停車收費員改換電動機車比例	90%	100%	100%	100%	交通局
2.11	智慧停車目標值	85%	90%	95%	100%	交通局
2.12	充電車格數	600 格	1,000 格	5,000 格	10,000 格	交通局
2.13	採購電動壓縮車	10%	25%	45%	100%	環保局
2.14	劃設空品維護區	3 處	5 處	10 處	20 處	環保局
2.15	綠運輸比例	17%	20%	50%	80%	交通局

三、住商能效指標：

3.1	20 類指定能源用戶使用節能燈具比例	90%	100%	100%	100%	經發局
3.2	20 類指定能源用戶空調設備及冷凍冷藏設備採用 1 級能效產品	20%	30%採用能效 1 級產品	50%採用能效 1 級產品	100%採用能效 1 級產品	經發局
3.3	建築導入能效制度	10%	20%	50%	100%	工務局
3.4	新建物導入能效制度	10%	20%	50%	100%	工務局
3.5	公有新建築導入建築能源揭露	10%	20%	50%	100%	工務局
3.6	公有既有建築導入建築能源揭露	5%	20%	50%	100%	秘書處
3.7	新建築/公有建築導入再生能源	5%/50%	10%/60%	30%/70%	50%/80%	經發局
3.8	推動既有建築導入再生能源	20%	30.0%	40%	50%	經發局

四、循環經濟綠色生活指標：						
4.1	污水處理率	65%	70%	78%	90%	水利局
4.2	事業廢棄物循環再利用率	65%	70%	75%	90%	環保局
4.3	有機農耕面積	累計達 930 公頃	累計達 1,200 公頃	累計達 1,600 公頃	累計達 2,000 公頃	農業局
4.4	造林新植面積	累計 15 公頃	累計 30 公頃	累計 100 公頃	累計 150 公頃	農業局
4.5	建材銀行	11,000 件	15,000 件	17,500 件	20,000 件	文化局
4.6	綠色採購率	100%	100%	100%	100%	環保局
4.7	低碳校園認證率	75%	80%	90%	100%	教育局
4.8	空氣品質良好比例 (AQI<100)	81%	85%	88%	90%	環保局
4.9	禁用一次性餐具	機關學校辦理會議或活動禁止使用	機關學校辦理會議或活動禁止使用	各公私單位辦理會議或活動時禁止使用	全面禁用	環保局
4.10	禁用一次性塑膠袋	有店面餐飲業、連鎖速食店業應提供環保餐具供內用消費者使用	有店面餐飲業、連鎖速食店業應提供環保餐具供內用消費者使用	本市各行業皆應提供環保餐具供內用消費者使用	全面禁用	環保局
4.11	焚化底渣再利用	80%再利用	100%再利用	-	-	環保局
4.12	資源回收細分類廠	完成委外招商作業	完成啟用	-	-	環保局
4.13	焚化廠轉型	第 1 處焚化爐升級更新	第 1 處焚化爐完成啟用	第 2 處焚化爐升級更新	第 2 處焚化爐完成啟用	環保局
4.14	垃圾回收率	69%	71%	72%	73%	環保局
4.15	再生水源供給量	5 萬 CMD	6 萬 CMD	7 萬 CMD	8 萬 CMD	水利局